

主題文章

澳紐華人教會的差傳路向¹

翁志敏

前言

很多人認為華人教會的差傳路向該是「先向華人傳福音，然後才向其他族裔傳福音」。有些人對這看法馬上會感到不舒服：「這樣做豈不是很自私嗎？只照顧自己中國人，不理會其他國籍的人或群體。」我自己以前也有這種感受，但經過長期思考和與別人討論，結論是對一個機構或個別群體而言，第一種做法無可口非，也並不是偏心；只是差傳事工必須有一個「起點」，然後才可向外發展，傳福音給萬民。

使徒保羅在羅馬書 1：16 節說：「我不以福音為恥，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先是猶太人，後是希利尼人。」在初期教會的時候，福音先傳給猶太人，然後才傳給希臘人。即是說，傳福音是先傳給自己的同胞，然後才向外傳給其他國家或族裔群體的人。

昔日的西方教會也是這樣。宗教改革到現在大概有 500 年了，頭 200 到 300 年，西方教會都著重向同胞、或國內宣教；於是在國內建立很多教會，一直到最近 200 年才開始做跨越文化的宣教工作。馬禮遜是第一個正式的近代西方宣道士，於 1807 年到中國來，差不多兩百年前的事了。

中信的異象是「福音傳華民，恩澤遍萬邦」，意思就是說：華人教會向華人同胞傳福音，繼而向近文化或不同文化的族裔傳福音。華人教會的差傳宣教歷史很短；向同文化的中國人傳福音比較容易，效果也比較好，可謂事半功

¹ 作者為澳洲中信董事會副主席。此文原為證道信息，2003 年 3 月 23 日於雪梨華澳浸信會展愛堂差傳主日上傳講。本文由黃建輝牧師更新近年資料

倍。如果海外華人教會願意負責向普世華人傳福音，西方差會則全力注重其他地方，這是一個很美好的配搭。

華民有龐大的福音需要

以下數字可供參考。中國大陸大約有 13 億人，漢族佔 93%，少數民族佔 7%；當中居住在城市的人口佔 20%，農村人口 80%。中國人佔全世界總人口 5 分之 1。(註) 全球有 3 大「福音未及」族群：包括(一) 中國人；(二) 印度教徒；(三) 回教徒。這 3 大「福音未及」族群合起來大概有 30 億人，即全世界人口的一半；而當中未聽過福音的，中國人就佔了 3 份之 1。

這個數字還未包括在海外居住而未信主的華人。全世界的海外華人大概有 5 千至 6 千萬人；當中澳洲有 68 萬。海外華人大概有兩百萬基督徒，約 3 至 4%。如果我們將未信的海外華人加上，數字則更大。海外華人即使只負責向中國人傳福音，已是一個很大的挑戰。

一對 600

讓我們做一點簡單的算術：中國大約有 3 千至 5 千萬個基督徒。保守一點，假設中國只有 3 千萬基督徒，海外華人基督徒約有 2 百萬，全世界華人信徒便有 3 千 2 百萬人了。這 3 千 2 百萬華人信徒要負責向大概 13 億華人傳福音，即每一個華人基督徒要負責大概 35 個未信的中國人。

中國三自愛國教會標榜自治、自養、自傳。「自傳」的意思就是只能在教會內傳福音，不可在教會的房舍以外公開傳道，即不可在街上派發單張或與個人談道，也不可向 18 歲以下的青少年人傳福音。中國不容許外國宣教士入境宣教。共產黨黨員也不可信仰任何宗教，因為共產黨是持無神論的。事實上中國也十分缺乏聖職人員，就算有心想在國內宣教，亦缺乏傳道同工。如果中國的 3 千萬基督徒不能自由在中國國內宣教，而完全由海外華人信徒肩任，則每

個海外華人基督徒便要負責大概 600 個未信的中國同胞！

果真如此，身為海外華人信徒，責任實在太重了，叫人越想越怕——一個海外華人信徒要負責 600 個中國人的靈魂！

華人參與差傳責無旁貸

雖說華人可先向華人同胞傳福音，然後才向非華人宣教；然而，若華人信徒接受神的呼召去作非華人的宣教工作，有機會與西方差會合作參與普世異文化宣教，我們亦應抓緊機會，服事異文化的族裔，這樣才合乎聖經的教導——使萬民作主的門徒。

澳紐華人教會也不應看輕自己，以為無法挑起這重大的差傳責任。例如在雪梨，華人教會歷史已超過一百年，雪梨華人長老會已差不多 110 歲了。雪梨的華人基督徒數目大約有一萬多人，華人教會約 80 間。雪梨的華人教會已成熟了，可以承擔差傳責任，也有很好的條件推動差傳事工。

先說人才。華人基督徒內有很多專業人士，例如電腦專家、大學教授、醫生、工程師、律師和其他大學畢業的專業人才，他們在社會上有一定地位、成就和貢獻。雪梨現時的幾間大學也有很多華人大學生，當中不乏信徒；這意味著華人教會的實力將來會越來越豐厚。

其次是資源。華人基督徒資源充足，很多華人基督徒是成功商人，很會做生意，賺很多錢，生活也很富裕，有不少房產物業。如果讓這些人投入神所賜給他們的金錢財富於宣教事工上，將能更有效推動福音工作。

在策略方面，前面提過中國目前並不容許宣教士入境。那麼，澳紐華人教會可以怎樣在中國事奉呢？(一)以專業人士身份進入中國帶職事奉，例如工程師、醫生、牙醫、英文老師、科學家等；不過只能以個人身份在中國居留，不可公開傳福音；(二)經商進入中國做生意；或乘到中國探親或旅遊之便，以

低調的個人佈道方式傳福音；(三) 中國信徒的靈命基礎大多數比較膚淺，可藉文字書刊栽培他們；帶少量聖經或屬靈書籍送給在中國的親友；(四) 中國大陸的家庭，絕大多數都有收音機，他們對福音廣播反應很不錯，可支持中國福音廣播事工，讓他們更能發揮效用。

差派宣教士是我們作為海外華人向中國人傳福音的方法之一。中信已於九年前差出馮慶權弟兄夫婦到南太平洋宣教，2003年5月再差派黃壽全牧師夫婦到瓦努阿圖及2007年轉往斐濟宣教工場，2006年差遣陳偉明夫婦前往紐西蘭漢美頓承擔鄉鎮佈道事工；香港中信亦於2009年派出洪少樂牧師夫婦前往新喀里多尼亞的努美亞；2010年再差出鄺美玲宣教士前往澳洲維省巴拉臘特城鄉宣教。派發《中信》月刊是藉文字宣教。為鼓勵主內肢體參與差傳，我們出版《使命》季刊(2009年7月已停刊，以雙月通訊代替)。此外亦藉舉辦公開聚會、個人佈道訓練或組織短宣隊等，在華人教會中間推動差傳。

在本土和鄰近區域傳福音方面，澳紐華人餐館眾多，大大小小城市都有中國餐館。如果華人到處宣教，好像開餐館一樣，福音會傳得很快。差派短宣隊沿途向餐館人士傳福音，是一個可行的傳福音方法。

近年來更有不少的合約勞工從中國大陸前往澳洲內陸打工，由於生活環境陌生及孤寂，若有士短宣佈道隊經常關懷及探望，以兩年前開始的紐省WAGGA WAGGA 為例，已有兩屆浸禮共15人受洗，且有新人不斷決志。

2002年11月，第三屆太平洋華人宣教研討會在奧克蘭舉行；又於2006年11月第四屆太平洋華人宣教研討會在悉尼舉行；2009年第五屆太平洋華人宣教研討會在布理斯本舉行。會上通過委任澳洲中信負責「太平洋福音事工聯絡中心」。工作包括搜集：(一)太平洋各島嶼華人教會和團契的通訊資料；(二)此區域內華人狀況；(三)往太平洋各島嶼短宣的籌備計劃和行程；(四)將以上資料分發有興趣參與此事工的教會、差會或福音機構，方便合作，避免工作重疊。

此「聯絡中心」得以成立令人興奮，這是一項很有價值的工作。澳洲中信獲得區內各教會和機構的信任及認同，亦印證神要中信在華人教會中承擔此特別的差傳工作。

未來的挑戰

目前澳洲中信的差傳工作，只限於澳洲、紐西蘭和南太平洋各島嶼國家或地區。然而，我們深信中信面對的挑戰乃是要擴展至普世華人，尤其是身處中國大陸的同胞。中國大陸是一個有 13 億人口的龐大禾場，全世界任何一個角落的華人基督徒，都是責無旁貸，必須肩負向中國人傳福音的責任。

差傳是神向基督徒頒下的一個緊急任務和使命。我們可以先向華人宣教；但如果神帶領，也可和西方差會合作，參與普世異文化差傳。我們可先向在澳紐和鄰近南太平洋華人中間宣教，同一時間，也可向中國同胞傳福音。沒有人知道神在甚麼時候讓人再次自由和公開地在中國傳福音，但如果神有一天賜下這機會，我們是否已預備妥當，並能差遣宣教士回中國還福音的債？

澳紐華人教會和福音機構已有很好的條件和資源去做差傳工作。千萬不要辜負神對我們的期望，也不要浪費祂所賜下的恩賜和資源。

註：這些數字資料取材自遠東廣播公司總幹事盧家馱牧師之著作《那未完成的使命》(宣道出版社 1990年再版)。

《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》第廿三期，2011年1月。